

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电机刷架 500 万个、线束 1000 万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专家意见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要求，2026 年 3 月 24 日，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在公司内组织召开了“年产电机刷架 500 万个、线束 1000 万套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验收项目）环保验收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技术服务机构（无锡市科泓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代表共 5 人，会议邀请 2 名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代表和专家查阅了项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踏勘了工程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技术服务机构对于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内容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专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2 月，主要从事范围为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企业投资 3000 万元，租用无锡宏瑞机器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硕放新农路 7 号 F 栋楼的空余厂房，建设“年产电机刷架 500 万个、线束 1000 万套项目”。

本次验收范围、内容与环评、批复对应的范围、内容一致。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无锡市科泓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通

过无锡市数据局的批复同意开工建设（审批文号：锡数环许〔2025〕7124号）。本次验收项目于2025年12月建成开始试运行。

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根据规定申请并取得排污登记回执，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1.67%。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项目主要包括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电机刷架500万个、线束1000万套项目》建设内容及配套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建设单位优化了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效率，不会影响产品的产能的情况下减少了全自动双头端子机、全自动智能扭线沾锡机、全自动智能穿防水塞沾锡机、自动标签打印机、拉力计、轨道炉、夹焊机、气密性检测仪各1台、半自动压插片机3台、点焊机7台、CCD工业相机4台。因此在原辅物料用量不变的情况下，项目生产内容和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措施等均不变，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和《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中的内容，对照环评、批复要求，本次验收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次验收项目已实施了雨污分流。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水及去向如下：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 WS-01 接管口排入硕放水处理厂集中处理。雨水管网无清下水排放。

本次验收项目设置 1 个污水排放口。

2、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来源及污染防治设施如下：焊锡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以“锡及其化合物”计，经集气收集经焊烟过滤机处理后，与沾锡、烘热缩管、灌胶、擦拭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以“非甲烷总烃”计，经各自集气收集后，一起由 1 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再通过 1 根 15 米高 FQ-01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来源于以上未完全收集的废气，污染物以“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计，通过自然通风方式排入环境中，呈无组织状态排放。

3、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噪声源主要来自全数字智能单端扭线沾锡机、裁管机、自动焊锡机、空压机等固定噪声源，包括风机等室外源，通过厂房隔声、几何发散衰减方式降低噪声。

4、固体废弃物

4.1 固体废弃物种类、处置去向

本次验收项目危险固体废弃物有：废胶、废抹布手套、废包装桶、废油桶、废活性炭、废过滤棉，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次验收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有：不合格品、废端子、废胶壳、废包装材料、废过滤器由相关单位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2 环评和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

危险固体废物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须建立规范的危险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内容包括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包装容器、日期等）。须及时进行危险固体废物申报登记。危险固体废物委托处置须履行报批和转移联单等手续。

危险固体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已分开贮存，并设有危险固体废物标志牌和一般固体废物标志牌。危险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具备防雨、防渗、防漏设施，并具有规范的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视频监控、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已根据危险固体废弃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

5、其他有关情况

全厂生产车间外 50 米范围，未新建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排放口、雨水接管口、污水接管口、噪声源、固体废物均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设置了标志牌。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根据无锡市科泓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1 月出具的《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电机刷架 500 万个、线束 1000 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如下。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大于 75%，符合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2、废水

污水接管口监测结果表明：综合废水中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氮、总磷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要求。

3、废气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要求。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结果：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的厂界浓度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单位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厂区内（产生污染物的车间门窗处）浓度达到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中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4、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5、总量控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和污染物排放情况核算，本项目废气、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资料表明，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废水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厂界噪声均达标，项目固体废物堆场已落实，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均进行合法有效处置。

六、验收结论

1.对照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次验收项目的监测资料和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主要设备及原辅材料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项目涉及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踏勘情况，结合验收监测资料，项目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电机刷架 500 万个、线束 1000 万套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执行信息公开制度后，可将环保竣工自主验收资料通过生态环境部网站备案公示。

七、后续要求

1.加强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确保稳定连续正常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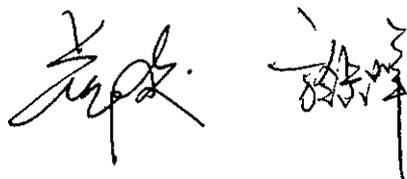
2.定期监测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确保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依法做好排污许可管理和固废规范化管理工作。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验收签到表》。

专家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2026年3月24日

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电机刷架500万个、线束1000万套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时间：2026年3月24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1					
2	张波	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9355	3
3	杨志军	江苏省无锡环境检测中心	副总	2520	
4	冯江	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1	
5	杨志军	无锡东弘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3	
6	牛慧敏	无锡市科技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18	8
7					
8					